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 公 告

### 截至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未經審計銷售資料及 四月份土地收購資料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截至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銷售統計資料及四月份新購土地資料如下：

#### 本月銷售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實現合同銷售(連同合營及聯營公司項目的合同銷售)金額約為人民幣102.93億元，同比上升約23.8%，實現合同銷售面積約為22.93萬平方米，同比下降約28.0%。

二〇二五年一月至四月，本公司累計合同銷售(連同合營及聯營公司項目的合同銷售)(「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為人民幣411.20億元，同比上升約37.0%，累計合同銷售面積約為92.45萬平方米，同比下降約9.6%。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佔二〇二五年合同銷售目標人民幣1,205億元的34.1%。

#### 本月土地收購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廣州市一幅地塊約27.77%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廣州市白雲區沙太路，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63,5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3.93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廣州市一幅地塊約27.77%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廣州市白雲區嘉禾望崗板塊，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69,0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1.34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廣州市一幅地塊約27.77%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廣州市白雲區嘉禾望崗板塊，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60,6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1.80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城市更新方式取得廣州市一幅地塊約51.39%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廣州市番禺區，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64,4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1.33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透過與其他方組成的聯合體，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北京市一幅地塊約16.23%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北京市朝陽區，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313,283平方米，規劃用途為二類住宅及綜合性商業金融服務業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20.45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杭州市一幅地塊約59.84%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杭州市拱墅區運河新城，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47,47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6.59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杭州市一幅地塊約59.84%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杭州市臨安區，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51,1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1.52億元。

二〇二五年四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取得西安市一幅地塊約46.55%的實際權益。該地塊位於西安市西咸新區昆明池板塊，規劃總可建築面積合共約223,800平方米，規劃用途為居住用地。代表本公司實際權益的土地價款約為人民幣5.91億元。

上述資料是未經審計及根據本公司內部資料匯總編製而成，鑒於收集和核對該等資料過程中存在各種不確定性，該等資料與未來本公司每年或每半年刊發的經審計或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中披露的數據可能存在差異，因此上述資料僅作為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交易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小心謹慎，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五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林昭遠(董事長)、朱輝松、江國雄、賀玉平、陳靜及劉艷

非執行董事：張貽兵及蘇俊杰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立發、李家麟、劉漢銓及張建生